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YCHAMP WATCH & JEWELLERY GROUP LIMITED

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6)

關連交易 出售上市證券

出售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作為賣方)出售及信景國際(作為買方)購買5,500,000股閩信集團股份，代價總額為15,370,000港元。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信景國際持有1,163,037,515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6.72%。因此，信景國際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及關連人士。

由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下有關出售事項之一項或以上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均低於5%，故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關連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出售事項

董事會公佈，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作為賣方)出售及信景國際(作為買方)購買5,500,000股閩信集團股份，代價總額為15,370,000港元。

出售事項的代價乃按閩信集團的現行市價按公平原則釐定。

於出售事項完成前，本集團合共持有87,370,000股閩信集團股份，佔閩信集團已發行股份的14.63%。

於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合共持有81,870,000股閩信集團股份，佔閩信集團已發行股份的13.71%。

閩信集團之資料

閩信集團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22）。根據公開資料，閩信集團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銀行投資、小額貸款、保險、物業投資及策略投資業務。

以下摘錄自閩信集團公開文件之資料：

下文載列摘錄自閩信集團二零二五年業績公告有關閩信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若干經審核財務資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	128,788	94,865
除稅後溢利	119,601	87,696

根據閩信集團二零二五年業績公告，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閩信集團之資產淨值為8,318,331,000港元（每股13.93港元）。

出售事項之理由及裨益及所得款項用途

出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即出售事項之代價總額扣除相關成本）約為15,370,000港元，將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董事會認為，出售事項能優化資本結構及增強本公司的流動資金。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等出售事項之條款、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及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由於韓國龍先生持有信景國際80%的股份，彼被視為於有關出售事項的董事會決議案中擁有重大權益，並已就該等決議案放棄投票。

出售事項之財務影響

預期本集團就出售事項於截止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其他全面收益的虧損約為4,675,000港元，惟須待核數師核實。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集團主要業務包括鐘錶及時計產品以及鐘錶配件製造及分銷、物業投資及銀行及金融業務。

有關信景國際的資料

信景國際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於本公告日期，信景國際持有1,163,037,515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6.72%。韓國龍先生及林淑英女士分別持有信景國際80%及20%的股份。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信景國際持有1,163,037,515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6.72%。因此，信景國際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及關連人士。

由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下有關出售事項之一項或以上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均低於5%，故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關連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董事會
「本公司」	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控股股東」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含義
「董事」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出售5,500,000股閩信集團股份
「閩信集團」	閩信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22)
「閩信集團股份」	閩信集團之普通股股份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信景國際」	信景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信景國際持有1,163,037,515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6.72%
「股份」	本公司股份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何淑嫻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韓國龍先生、蕭進華先生、石濤先生、韓孝煌先生及 *Teguh Halim* 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鄺俊偉博士、甘承倬先生及陳麗華女士。